

蒋寅

“老年是历史的，一叶一叶地翻阅”

——金陵生小语

春天是儿童的，夏天是女人的，秋天是男人的，冬天是老人的。

曾几何时，面向草坪的西窗已凉意习习。午夜时分，一闪一闪的萤火扑上纱窗。咦，这个季节竟还有萤火虫？我惊讶万分。一直等它在纱窗上扑闪了很久，我才靠近去细看。原来不是萤火虫，好像是什么蜂子，那闪烁不定的萤绿，只是它一小块腹部，包围着这块荧光还有大几倍的身躯！霎时间，所有的诗意都荡然无存。原来，我们对世间许多事物的美好感觉，只不过是不知真相的错觉。一旦了知真实，再无诗意可言。我决定，以后看到什么美丽的东西，就保持这个距离，不再追近它。

自从有了微信，时不时收到各种让人泪奔的图片。每当浏览这类图片，就觉得应该做些什么，可当认真思考能做什么时，却发现什么也做不了，除了流泪和研究古典文学。但流泪有益于健康，除了释放抑郁，还提醒自己，这世界太多痛苦和不幸，不容无视，不容满足，更不容歌舞升平。

读完基东·克莱默的《弦外之音》，让我遗憾的不是没有早点读到它，而是去年在香港没有听他的音乐会。虽然我对他大部分唱片，但他不是我喜欢的小提琴家。《弦外之音》让我顿有重新聆听他的冲动，一个如此感觉生活和音乐的人，必有常人难解的非凡之处。《花园旅馆》是一篇不逊于任何大手笔的人物速写，让我认识他，如他认识嘉伦·古尔德。我窃望今生还能有听他现场的运气。

对我来说，一部交响乐超过一堂课时间，就不免有冗长的感觉。音乐史上最伟大的交响曲TOP 10大概只有贝多芬第九交响曲是超过一堂课时间的。50分钟，就是无可争议的伟大作曲家和有争议的伟大作曲家的分界线。前者有莫扎特、贝多芬、海顿、舒曼、舒伯特、门德尔松、西贝柳斯，柴可夫斯基也可算上；后者则有勃拉姆斯、布鲁克纳、马勒、肖斯塔科维奇。总之，作曲也像学术书籍一样，是越写越长了。

寂寞的人是最敏感的。寂寞的心灵，平静而空虚，如庄子所谓虚室生白，如止

叶扬

名著与画

约翰·马丁与《启示录》



我向来将《圣经》当作文学作品读，总觉得《新约》远不如《旧约》来得精彩。《旧约》的故事幻想奇特，高潮起伏，而原文以希腊文写成的《新约》二十七篇，大多是耶稣基督和一些使徒的行述，偏重写实。以前说过，《旧约》三十九篇里，我最钟爱《雅歌》，从内容到风格，都与其他各篇不同，有学者注意到，其中有五十个词汇，为该篇所独有。

《新约》里唯一的异数，是其终篇《启示录》。传统上，此篇被认为出自耶稣的门徒约翰的手笔，描绘世界末日的幻象。为人类而牺牲的耶稣，在此篇中以被屠杀而复活的羔羊的形象出现。他坐在天上的宝座上，接受各位长老与“四活物”的礼拜。他手持印有七个密封的书卷，逐次将密印揭开，分别骑着白、红、黑、灰骏马的四位骑士，次第出现。揭开第七印后，七位天使依次吹响七支号角，地上出现各种可怕的大灾难。七首十角的红色巨龙，在哈米吉多顿与基督的神兵进行善恶的决战。最后巨龙和历来不信耶稣的人类将被投入火湖，无休无止地“悲哀、哭号、疼痛”，而光荣的新耶路撒冷则在世上重现，神所救赎的人将在这一片新天地做主，直至永远。在风格上，《启示录》与《新约》前面廿六篇迥异，回归《旧约》的怪力乱神，以奇特丰富的想象而言，则有过之而无不及。詹姆士王钦定本的英译《启示

水澄明，照映万物。平素视而不见、习而不察的一切陈熟事物，这时忽然新鲜起来。一种重新认识的需要，使哲学在寂寞中诞生。

“鹰有时飞得比鸡还低，但鸡永远不能飞得像鹰那么高。”这句名言决不足以令鸡们不为“枪榆枋，时则不至，而控于地”而满足，但足以让鹰不屑于鸡的哂笑，而飞得更高。

所谓成功的婚姻，只不过是一方或双方将失败的感觉深藏在心底、隐忍不发而已。不要羡慕和想象那些成功人士的妻荣夫贵，焉知那些人不在羡慕你的平淡与和睦？

正如水在静止时才能映照万物，人也只有在静寂中才能认识自我。尽管我家中日常总很凌乱，但在东华大学寂静的学人宿舍中，我发现其实是个很爱整洁的人，只要屋子里有一点灰尘都要清扫干净，每一件东西都要摆放整齐。忙乱忙乱，忙就会乱，忙就迷失了本性，让我们忘记了自己天性中的对洁净、优雅和美的要求。

在喧闹的城市，没有人愿意住平房或楼房的一层。它给人的联想，只有嘈杂和尘土。但此刻，在东华大学的学人宿舍，我很庆幸重新享受到睽别多年的住在一层的感觉。绿树环抱中，在落地阳台

小立，凭栏四顾，有一种四周草坪都属于自己的感觉。四面的群山，随时都有烟云停泊，悠闲而静止。每眺望这些云朵，就仿佛参破人生一个隐喻，当下如此闲静的你，日后将飘向何处，谁也不知道。

我希望用一节课来讲一首诗，但是不可能，中文系已将古代文学的课时缩短为我读大学时的几分之一了。只好用一节课讲多首诗。诗，没有时间从容地流畅，就是散文，甚至没有散文的晓畅。

一日上班，研究室只有幺书仪先生和我先到，闲谈中幺先生颇为感慨：“人生真像是一本书，我刚进研究室时，俞平伯、余冠英那一辈先生翻过去了，不久邓绍基、刘世德先生那一页又翻过去了，马上我们这一页也要翻过去了。”我闻之恍然。日后偶然读到刘大白《旧梦之群》，“少年是艺术的，一件一件地创作；壮年是工程的，一座一座地建筑；老年是历史的，一叶一叶地翻阅。”原来老人的岁月，如书卷一页一页地翻阅，竟是人们共同的感觉。

当代史对于我们总是既熟悉又陌生。熟悉，因为许多事都为我们亲历；陌生，却在于许多事我们都不清楚。

多年来沉溺于买碟、淘碟，凡是喜欢的作品，无论什么版本遇见悉收，慢慢地见到了许多演奏家和指挥。但最近发现，真正喜欢的音乐家，只有很少一些人，大部分时间都消耗在淘汰中。这显然是个错误。将太多时间消耗于泛听，就没有时间多听自己喜欢的演奏了。好比一个人，总是忙着结识新朋友，便无暇和老友相聚；花在社交上的时间太多，便没有时间陪伴最亲爱的人。有限的生命，本应给最心爱的人留下最多时间的。为了多听自己所爱，最近我不再收集各种录音版本，只收没听过的作品，和最喜欢的演奏家。这也正是余生要做的事，学习与爱。

笔会

周末茶座



顾铮

非专业眼光

基贝尔：与伦勃朗对话

法国作家埃尔维·基贝尔（1955—1991）出版有多部小说与散文集。他同时也是《人道报》的摄影与电影专栏作家，后因艾滋病而早早离世。在与影像艺术的频繁接触中，他终于也拿起照相机，开始拍摄自己的周遭日常。他的照片，饱含对于日常生活的个人感触，隽永而富诗意。

这张照片拍摄的是作家的书斋一角。在充塞着手稿与书籍的桌子上，一张荷兰画家伦勃朗的自画像明信片以摇摇欲坠的方式搁着。青年伦勃朗前倾身子，侧过脸来向照相机后面的拍摄者投来审视的目光。基贝尔年纪轻轻就以横溢的才华征服了巴黎。美少年基贝尔，也喜欢以自拍方式来探究自己的内心。这次，他以图像之像的拍摄手法，向一生留下无数自画像的伟大艺术前辈伦勃朗致敬。两位同样对于自我充满兴趣的艺术家，以这样的方式展开了一次对话。

陆蓉容

望野眼

上海

为看书在上海逗留几天，住在乌鲁木齐中路上。近年来往都无暇顾盼，这次例外得了些空闲，工余四处散步，留下些新鲜印象。

图书馆附近旧属法租界，如今仍旧使馆林立。出门时常遇到外国孩子放学，一家几个，跟阿姨回家。小男孩全团在滑板车上，阿姨把住车头，也不担心，只管侧身和大点儿的小姑娘讲话，引她使用“今天”、“明天”、“后天”来造句，抛下成串童音，字正腔圆。路一拐弯，空气就悄悄换了。洋房矮些，一楼窗上常常贴出裁缝字样，或者干脆敞着门脸，露出毛玻璃里边日光灯颜色，低处一溜衣架参差不齐。有人当街开窗卖炸鸡，瘦长窗框不及一个画轴大，成品铺满了铁笊篱，颜色已深，无人问津。还有人匝地卖旧货。樟木箱子三四只叠在一起。哪家先人黑白相片贴满一框。瓷笔海里斜插一把红漆算盘，珠子已剥落不全。

长又窄，深而静。自黄昏至黑夜，这些路引人漫然走下去。新式里弄，杂货店嵌在过道里。硬纸板壳上歪斜几行扫墓班车广告，雨水节气就替大家想到清明。英式别墅，底层是一家理发店。侧门楼梯边一排毛巾倘然垂落，其后花盆、拖把、扫帚、猫，高高低低趴成一堆。小的见人畏葸，一径缩回店里去。大的夷然昂首过了小道，上几级楼梯，跳过护栏，循着围墙，向一片树影里安然匿迹。有闲地的人家栽花种树。腊梅还有余韵，棕榈经冬犹绿。夜风中偶有缠绵气味，不一定是哪位衣袂翩然。也许停脚之地，小店门首，恰好坐着一大盆瑞香花。

自徐汇而静安，风景不殊。五颜六色的内衣裤，飘在每一种洋房旁边。巴洛克装饰的阳台门上，居然也有欧体楷书七言春联。许多一楼窗户，早被灰尘与梧叶层叠封死。许多细铁栏杆小阳台，好似是不耐烦再看人间事，常年深锁久不开。走高兴了，曾经想，老房子必定有不少故事。走累了，又会想，譬如我看的那些书，今天写热闹，明天写落魄；所谓故事，也无非凡家灯亮，几家灯火灭。

笔会

札记

小立，凭栏四顾，有一种四周草坪都属于自己的感觉。四面的群山，随时都有烟云停泊，悠闲而静止。每眺望这些云朵，就仿佛参破人生一个隐喻，当下如此闲静的你，日后将飘向何处，谁也不知道。

我希望用一节课来讲一首诗，但是不可能，中文系已将古代文学的课时缩短为我读大学时的几分之一了。只好用一节课讲多首诗。诗，没有时间从容地流畅，就是散文，甚至没有散文的晓畅。

一日上班，研究室只有幺书仪先生和我先到，闲谈中幺先生颇为感慨：“人生真像是一本书，我刚进研究室时，俞平伯、余冠英那一辈先生翻过去了，不久邓绍基、刘世德先生那一页又翻过去了，马上我们这一页也要翻过去了。”我闻之恍然。日后偶然读到刘大白《旧梦之群》，“少年是艺术的，一件一件地创作；壮年是工程的，一座一座地建筑；老年是历史的，一叶一叶地翻阅。”原来老人的岁月，如书卷一页一页地翻阅，竟是人们共同的感觉。

当代史对于我们总是既熟悉又陌生。熟悉，因为许多事都为我们亲历；陌生，却在于许多事我们都不清楚。

多年来沉溺于买碟、淘碟，凡是喜欢的作品，无论什么版本遇见悉收，慢慢地见到了许多演奏家和指挥。但最近发现，真正喜欢的音乐家，只有很少一些人，大部分时间都消耗在淘汰中。这显然是个错误。将太多时间消耗于泛听，就没有时间多听自己喜欢的演奏了。好比一个人，总是忙着结识新朋友，便无暇和老友相聚；花在社交上的时间太多，便没有时间陪伴最亲爱的人。有限的生命，本应给最心爱的人留下最多时间的。为了多听自己所爱，最近我不再收集各种录音版本，只收没听过的作品，和最喜欢的演奏家。这也正是余生要做的事，学习与爱。

刘铮

钱锺书赞赏西默农



2016年，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了八卷本《乔治·西默农作品分辑精华选》，于是让去年，至少对我个人而言，变成了“西默农年”：我读完“精华选”里的十几部小说，又回头补读、重读了上海译文出版社“梅格雷探案”系列的几种，此外还乘兴读了三部西默农小说的英译本。当然，关于他，我一个字儿也没写。要就自己最喜欢的小说家（我觉得似乎没必要加上那个“之一”）写点什么，太难了。

2017年年初，我翻阅《钱锺书手稿集·外文笔记》第14册时，发现钱锺书先生读过西默农的小说《寡妇库德尓》(La Veuve Couderc)并给予了相当高的评价，如闻空谷足音，感到说不出的愉快。刚好我手边有一本法文原著，就翻看了一下。小说讲的是男主人公公让，蹲了五年牢出来，在一个小乡村里遇到了女主人公寡妇库德尓，她给了他一份工作，让他在寡妇的农场里留下了下来。河对岸住着寡妇的两个小姑子，一个叫弗朗索瓦丝，一个叫艾米莉，姑嫂不睦。先是跟比他大十多岁的寡妇有了肉体关系，后来又跟住在河对岸的寡妇的外甥女、十六七岁的单亲妈妈菲丽西睡上了床。这样的情欲纠葛注定没有好结果，结局是悲惨的。

《寡妇库德尓》原著出版于1942年，钱锺书先生大概是在上世纪六十年代初读的。1949年以后，钱锺书先生读西书，记笔记，通常只是摘抄，极少加评语，然而在《寡妇库德尓》的题目边上，他却特别用英文写了一段批语：Good characterization, excellent comedy, an economy of style reminiscent of Hemingway, fine psychology — but detection nil (上乘的人物塑造，精彩的喜剧场面，文笔洗练，让人想到海明威，心理刻画得也好——不过，侦破为零)。西默农的小说创作，分两大类：一类是他赖以成名的侦探小说，最为人知的当然是“梅格雷探案”系列；还有一类是社

会小说，虽然社会小说也常围绕犯罪主题展开，但并不着意营造悬念。钱锺书先生想必是抱着读侦探小说的心理预期读了《寡妇库德尓》这部社会小说，才会以“侦破为零”为憾，还在“零”(nil)上加了条着重线。

其实，我们想想看，“上乘的人物塑造，精彩的喜剧场面，文笔洗练，心理刻画佳”，这是多高的评价啊，更何况这评价出自文艺方面甄别去取最严的钱锺书先生。

钱先生摘抄小说，往往只抄表达生动的句子。《寡妇库德尓》他抄了六句，算是摘得少的。这里权且选译三句，好让大家知道钱先生摘的大体上是些什么样的句子。

有一句写的是寡妇库德尓跟刚上床时的情景：

Puis elle rit d'un rire un peu crispé en regardant un point précis de sa personne.

接着，她朝她身上那地方看了一眼，干笑了一声，道：你要改改习惯了，不是吗？

好像担心未来的读者看不懂似的，钱先生特意在“他身上”(sa personne)的上方用英文标注：a languid penis (疲倦的阴茎)。

后面的两句都是嘲笑弗朗索瓦丝愚蠢的。一句是：

Un garçon lui avait fait croire que les enfants se faisaient par le nez et elle en pleurait comme une Madelaine.

她曾信了一个男孩子的话，以为婴儿是从鼻子里生出来的，而她自己哭得像个泪人儿。

还有一句是：

Te es tellement bête qu'on a envie, au lieu de te parler, de te tendre une poignée de foin.

你真是蠢透了，蠢到人们懒得跟你说话，只想给你递上一把干草。

这大约是说弗朗索瓦丝蠢得像头驴。

在我这个热烈的爱好者看来，西默农小说的妙处，尚不止于钱锺书先生提到的那几点。他的精品也实在多，《乔治·西默农作品分辑精华选》若出第二辑、第三辑，绝不愁选不出好作品来——至少《寡妇库德尓》得是其中一部罢。

陈子善

现代作家与藏书票

1月10日 多云。追溯中国现代作家与藏书票的关系，是件有趣的事。

最早使用藏书票的中国作家是戏剧家宋春舫。宋春舫创作话剧，也收藏中外剧本。他以法国戏剧大师高乃依(Corneille)、莫里哀(Moliere)和拉辛(Racine)名字首音节组成的褐木庐(Cormora)藏书票，开中国作家藏书票图案中西结合的先河。

宋春舫使用褐木庐藏书票始于1920年代，但外界并不知晓。中国读者领略从西方传入的藏书票这种“纸上宝石”的风采，则要到1930年代初。1933年12月，施蛰存主编的上海《现代》第4卷第2期发表了散文家叶灵凤的《藏书票之话》，这是中国作家首次讨论藏书票的重要文献。正如叶灵凤在文末所指出的：“关于藏书票的介绍，这大约是第一篇文字。”此文分“所谓藏书票”、“藏书票小史”、“藏书票的制作”和“余话”四个部分，叶灵凤强调：“藏书票的本身，正和印章的镌刻一样，另有着它自身的趣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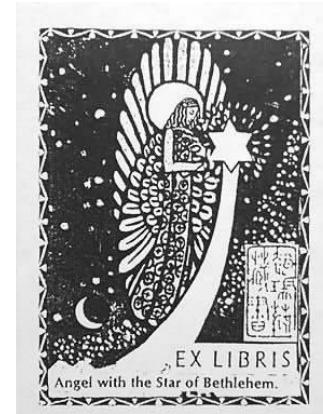
同期《现代》刊登了叶灵凤提供的英、法、德、美、日各国的各种藏书票，使当时的读者大开眼界。还刊登了叶灵凤自己制作的一款凤凰藏书票，藏书票上的名字是“灵凤藏书LF.Yen”。他后来在《藏书票与我》(载1962年9月13日香港《新晚报》)中这样回忆：

至于我自己，确是设计过一张藏书票，采用的是汉砖上的图案，是一只凤，我将它加工，变得更繁复一点，又采用汉碑上的一些碑阴花纹作边框。红字黑花，印了几千张。试贴了几本书……

然而，《现代》何以突然发表叶灵凤的《藏书票之话》？谜底直到八十二年之后才揭晓。去年，作家傅彦长的日记陆续公开，1933年8月9日日记云：

在叶灵凤寓所，闻Ex Libris同在一室者有巴金、林微音、施蛰存、杜衡。(转引自张伟《风起青萍：傅彦长日记中的两个细节》)

Ex Libris是拉丁文藏书之意，后成为藏书票的通用标志。这真是一段十分难得的记载。从中得知，那天巴金、林微音、施蛰存、杜衡和傅彦长五位作家到叶灵凤寓所观赏他收藏的各国藏书票。巴、林、杜、傅的观后感不得而知，至少施蛰存对藏书票产



生了浓厚的兴趣。他一定因此向叶灵凤约稿，四个月后，《现代》上就出现了这篇《藏书票之话》。

施蛰存也成了藏书票爱好者，开始设计自己的藏书票。目前所能见到的施蛰存藏书票有两种，一种是“EX LIBRIS C Z SZE”施蛰存无相庞藏书之券1945—1948”，图案是西方常见的纹饰与书本，古色古香；另一种是他晚年使用的“施蛰存藏书”书票，图案借用美国版画家肯特的一幅力士拔树图，分为红色和黑色两款，颇为别致。

还有一款曹辛之的“蛇与书